

我幼时,家对门有条胡同,又窄又长,九曲八折,望进去深邃莫测。隔街是店铺集中的闹市,过往行人都以为这胡同通向那边闹市,是条难得的近道,便一头扎进去,弯弯转转,直走到头,再一拐,迎面竟是一堵墙壁,墙内有户人家。

长衫老者

冯骥才

原来这是条死胡同!好晦气!凡是走到这儿来的,都恨不得把这面堵得死死的墙踹倒!怎么办?只有认倒霉,掉头走出来。可是这么一往一返,不但没抄了近道,反而白跑了长长一段冤枉路。正像俗话说的:贪便宜者必吃亏。那时,只要看见一个人满脸丧气地从胡同里走出来,哈,准知道是撞上死胡同了!

走进这死胡同的,不仅仅是行人。还有一些小商小贩,为了省脚力,推车挑担穿进来,这就热闹了。本来狭窄的道儿常常拥塞;叫车轱辘碰伤孩子的事也不时有发生。

没有人打扫它,打扫也没有用,整天土尘蓬蓬。人们气急时就叫:“把胡同顶头那家房子扒了!”房子扒不了,只好忍耐;忍耐久了,渐渐习惯。就这样,乱乱哄哄,好像它天经地义就该如此。

一天,来了一位老者,个子矮小,干净爽利,一件灰布长衫,红颜白须,目光清朗,胳膊窝夹个小布包包,看样子像教书先生。他走进胡同,一直往里,可过不久就返回来。

嘿,又是一个撞上死胡同的!这位长衫老者却不同常人。他走出来时,面无懊丧,而是目光闪闪,似在思索,然后站在胡同口,向左右两边光秃秃的墙壁望了望,跟着蹲下身,打开那布包,包里面有铜墨盒、毛笔、书纸和一个圆盖的带盖的小饭盒。

他取笔展纸,写了端端正正、清清楚楚四个大字:此路不通。又从小盆里捏出几颗饭粒,代做糍糊,把这张纸贴在胡同口的墙壁上,看了两眼便飘然而去。噢,谁料到这张纸一出,立刻出现奇迹。

过路人刚要抄近道扎进胡同,一见纸上的字,转身就走,小商贩们即使不识字,见这里进出人少,疑惑是死胡同,自然不敢贸然进去。胡同陡然清静多了。

过些日子,这纸条给风吹雨打,残破了,胡同里的住家便想到用一块木板,依照这四个字写在上边,牢牢钉在墙上,这样就长久地保留下来。

胡同自此大变样了。它出现了从来没见过的情景:有人打扫,有人种花,有孩童玩耍;鸟雀也敢在地面上站一站。逢到一夜大雪过后,犹如一条蜿蜒洁白的带子,渐渐才给早起散步的老人们踩上一串深深的雪窝窝。

这些饱受市井喧嚣的人家,开始享受起幽居的静谧和安宁了。于是,我挺奇怪,本来是这么简单的一举,为什么许多年里不曾有人想到?

我因此愈加敬重那矮小、不知姓名、肯思索、更肯动手来做的长衫老者了……

1 我所居住的小区门口有一个小超市,岳父经常去那里买东西。

有一天,岳父去买了点小菜。结账的时候店主说,大爷,看您不会使用手机二维码,天天找零钱也挺麻烦的,不如就在这个小本上签个字吧,咱们一个月结一次账,这样简单方便。岳父似乎有些激动,说二十多年前他经常街头的杂货铺里赊东西,也是每个月结一次账,从来没有出现过什么差错。想不到如今人与人之间的信任又回来了。

听了岳父的叙述,我不禁感怀,信任是一束温暖人心的阳光,能够照耀出人性最美好的模样。

2 有段时间,我忙得焦头烂额,整天丢三落四,找不到方向。

一次,我坐出租车办事。临下车的时候才发现身上忘了带钱包,想使用移动支付,手机又没电了。我万分尴尬,不知该如何是好。

司机师傅似乎看出了我的难处,他笑着对我说没事,如果下次能够有缘碰到再给吧!

在我再三要求下,司机师傅给了我他的支付宝账号。我回到家里,第一时间将车费转了过去。

按下转出键的那一刻,司机师傅的笑脸浮现在我的脑海,格外清晰。我眷恋那笑容,如茫茫人海中点亮的那一盏

此前出过的三四本集子都是小说。可我其实不光写散文,也偷偷写了许多年诗。

以前的小文章大多散落在各处,唯一坚持比较久的博客是大学的BBS和后来的豆瓣日志。还有一些给报刊的书评、影评,更多的,则是藏在电脑里的若干日记。

好些读者猜我是很会写信的人。从某种意义上来说,也许是对的。但我其实也没多少具体的收信对象,多数还是自己消遣——说到底,还是日记。这大概也解释了文字的某种私语气息。也是在创作谈里说过的,“所有写作者,也许都是怯懦而渴望说出一切的人。”

2016年,我才开始书写真正意义上的长散文。那段时间写小说遇到一点瓶颈,诗歌又不好意思示



晚秋·菱 (摄影) 周文静

心灯,悄无声息地照亮心灵,让人温暖。

3 周末的晚上,门外传来敲门声。打开房门,是隔壁的邻居大姐。

其实,我和大姐并不算太熟,也就是回家或出门的时候在楼道里偶尔碰见。大姐手里拿着一把钥匙,对我说,明天她们一家人要回乡下去给父亲过寿,不巧的是家里的水管出了点问题,物管会过来维修,让我帮着开一下门,顺便照看一下。

我说,这样不太好吧?大姐似乎看出了我脸上的担忧说,大兄弟,我们都是邻居,我相信你。“谢谢你的信任。”钥匙拿在手里感觉格外沉甸,心里竟然涌起一丝久违的感动。我真心感谢邻居,她用一把钥匙帮我打开了一扇无形的门,让我成为了一个被信任的人,看清了信任的真实容貌。

4 带女儿去体育中心锻炼身体,路过一个烧烤店。店前的屋檐下,一个女人一边忙着生火,一边大声训斥着旁边的男孩子,似乎是因为孩子有一道作业不会做,而自己又辅导不了。女儿好奇,站在一旁偷偷地看。

“这道题我会,如果你相信我的话,我可以告诉你应该怎么做。”女儿走上前,对男孩子说道。

男孩接受了女儿的讲解,开心地说想起来了,和老师讲的方法一样。回家路上,女儿一路蹦蹦跳跳,特别开心。

人,心里渐渐壅积许多话语并无去处。有一次无意中遇到《野草》杂志的主编,便开玩笑地问可不可以开个专栏,逼自己写一年散文试试。他却当了真,

不识边界,丰盛人生

文 珍

一再催促落实,明确告知交稿时间,又说要先确定主题。我以前从没开过任何专栏,一时情急,便说,就写写喜欢的名物吧。

好在是双月刊,只需六篇。分别是梦,花,镜子,抽屉,楼梯,船,书,灯,雨。后来又想,船床谐音,旅行也是自己喜欢的。

知易行难,尤其是规定主题之后,难度竟可比拟学术论文。那段时间患上了不轻的考据癖,所有和文章相关的资料无不设法觅来,在电脑里设了若干个文件夹。每一篇都在

五千字以上,多时上万,总得写一两个星期才能修改定稿,有时还要更长。

这样戴着镣铐跳舞,一篇篇吃尽苦头写下来,却也渐渐得到了某种和写小说同样的充实和愉悦。在同一个主题的笼罩下,远觅近转地说尽一切关于它的话,又重新温习了很多相关的书。真实经历过的种种桩桩,和后天的文学教育一起,构成了我所徜徉其中的空间诗学。

倘若一定要逼着自己坐在书桌前,做一个有纪律和秩序的书写者——最低限度,也应当首先书写自己最钟爱的事物。这样的写作,就好比在夜航船上和友人喝茶聊天,在水声欸乃中,轻声说出自己私心所淑,又絮絮告之以前因。如此倾心以谈,心头积郁渐去,也可以抵好几年的尘梦。

此外,也因为写自己喜欢的题目,写时便不断有意象在脑海里涌现……交稿后多时还不得解脱。就想,不然就都画出来吧。

它们压在心底,不安静。一开始想尝试钢笔画。又觉得可能不太适合这本随兴荡开的小书——黑白线稿虽然干净,却也太刀削斧刻般确凿了。

同事马林姑娘有天突然带了一盒水彩颜料给我,说:你最近是不是在画画?这盒吴竹颜彩是我上大学时参加比赛的奖品,不过现在好些格子里的颜料都已经干裂了——要不是熟朋友,都不太好意思送。其实我从没画过水彩。但就因为这情意难得,心想也许也可以试试。一试便不可收拾。接连画了一个多月,五十多张。从中挑了三十四张,这件棘手事竟然就如此结束了。心里涌动不宁之物终

于安歇,雨点也都一一落在了纸面上。和好或坏完全是两码事——可是,的确是我想要的,也确是自己少为人知的另一部分真实。

当时开专栏时,曾写过这样一段说明:“所谓‘三四’,除经济学上著名的‘三四定律’之外,亦有再三再四越界创作之意。惟愿这些文字,能自在游走于创作谈与书摘、真实

于安歇,雨点也都一一落在了纸面上。和好或坏完全是两码事——可是,的确是我想要的,也确是自己少为人知的另一部分真实。

当时开专栏时,曾写过这样一段说明:“所谓‘三四’,除经济学上著名的‘三四定律’之外,亦有再三再四越界创作之意。惟愿这些文字,能自在游走于创作谈与书摘、真实

于安歇,雨点也都一一落在了纸面上。和好或坏完全是两码事——可是,的确是我想要的,也确是自己少为人知的另一部分真实。

秋分一过,秋意便日显浓郁,秋开始渐入佳境。余以为,秋之佳境有二,其一在叶,其二在天。

叶者,植物之叶。随气温之日渐下滑,不同植物之叶开始不断变幻着各自的色泽,气温越低,叶之颜色亦随之渲染得越深厚。仲秋之后,植物之花事日渐凋零,观赏秋景,叶比花更佳。

天者,天空之谓。秋意日浓,天空便愈发显得高远而湛蓝,而云朵比其他季节似乎亦出没得更加频繁,且朵朵如棉絮般白净而柔软。秋风阵阵,叶摆云飘;漫步秋阳下,真个是天蓝云白,好个秋高气爽!

林清玄在《享受白云》一文中说:“在

作为可以和卫衣匹敌的单品,红色小高领,别有优雅迷人的味道。格纹元素今年特别火,格纹衬衫自然成为时尚的宠儿。格纹衬衫兼具实用、帅气、优雅、时尚等多种功能,也是拗造型的衣橱必备。秋冬之际天气转凉,整理换季衣服时别急着把薄衬衫收起来,内搭一件小高领能让你保持温度的同时享受风度。

衬衫加高领的叠穿,能够使造型富有层次感,又不显累赘,风格更加多变。重要的是,两者结合能够提升时髦度。

简约的纯色衬衫最能体现气质,内搭小高领显得时髦、干练。比如白衬衫内搭黑色小高领,显瘦。如果上装选择同色系搭配,可以尝试选择亮色吸睛的下装,时髦耐看。白色衬衫也可以搭

内搭小高领,松开两粒纽扣,露出小面积的高领毛衣,复古而且摩登。条纹衬衫流行多年,今年依然热度不减。蓝色条纹衬衫内搭小高领,带有洒脱帅气的中性风格。复古气质的酒红色格纹,内搭棕色小高领,再配上同色系口红,会将复古的美感演绎得淋漓尽致。蓝色与白色、黑色与白色、灰粉与冰蓝色……不同颜色拼接的条纹衬衫

韵味各异,总体而言,细条纹衬衫会显得人更瘦一些,下装可以搭配裙子,配长裙浪漫优雅,中裙显得干练,短裙更显活泼灵动。

秋冬时节常给人阴冷之感,色彩斑斓的印花衬衫能让人眼前一亮,内搭小高领针织衫也很显气质。粉色的印花衬衫,充满浪漫少女感,内搭白色小高领,非常减龄。如果担心印花图案过于繁杂会显胖,可以选择内搭黑色小高领;也可以选择淡淡的印花图案,带有精致高级的感觉。

秋冬之际,将普通的衬衫穿出彩,内搭小高领能轻松解决你要的时髦、气质、温度与风度。

人们总喜欢向第一名看齐,而有时候向最后一名看去,就会从他们身上得到一些启发和感悟。

我常去温泉广场散步,那里活跃着一支舞蹈队,每天晚上跳健身舞是他们的必修课。他们舞姿活泼轻快,舒展动人,每个动作都编排得很时尚,特

有美感,吸引了很多人驻足观看。我很想加入他们的行列,这个想法在我心里徘徊了很久,只是我没有专门的老师教,和他们站在一起边学边跳,会很不会拍,况且那样我会觉得很难堪,只能羡慕地在一旁当一名观众。

这支激情四射的舞蹈队,都是些俊美的年轻人,但有一个人很特殊,也很显眼,他60多岁。在这个队列里,他年龄最大,年长者就他一个。他跳

广场舞一点基础也没有,但他敢于站在年轻人的舞蹈队伍里,天天跟着跳,跟着学,现在好多动作都基本掌握了。当初他来这跳舞的时候,是否想到自己和其他人的年龄差距?我想着想着,立马跑进舞蹈队里,站在最后面跟着跳起来,不管别人怎么说我动作难看,我甘愿这么做,甘愿跟着学。我坚持了好一段时间,终于成了一

于安歇,雨点也都一一落在了纸面上。和好或坏完全是两码事——可是,的确是我想要的,也确是自己少为人知的另一部分真实。

当时开专栏时,曾写过这样一段说明:“所谓‘三四’,除经济学上著名的‘三四定律’之外,亦有再三再四越界创作之意。惟愿这些文字,能自在游走于创作谈与书摘、真实

于安歇,雨点也都一一落在了纸面上。和好或坏完全是两码事——可是,的确是我想要的,也确是自己少为人知的另一部分真实。

当时开专栏时,曾写过这样一段说明:“所谓‘三四’,除经济学上著名的‘三四定律’之外,亦有再三再四越界创作之意。惟愿这些文字,能自在游走于创作谈与书摘、真实

于安歇,雨点也都一一落在了纸面上。和好或坏完全是两码事——可是,的确是我想要的,也确是自己少为人知的另一部分真实。

当时开专栏时,曾写过这样一段说明:“所谓‘三四’,除经济学上著名的‘三四定律’之外,亦有再三再四越界创作之意。惟愿这些文字,能自在游走于创作谈与书摘、真实

于安歇,雨点也都一一落在了纸面上。和好或坏完全是两码事——可是,的确是我想要的,也确是自己少为人知的另一部分真实。

当时开专栏时,曾写过这样一段说明:“所谓‘三四’,除经济学上著名的‘三四定律’之外,亦有再三再四越界创作之意。惟愿这些文字,能自在游走于创作谈与书摘、真实

于安歇,雨点也都一一落在了纸面上。和好或坏完全是两码事——可是,的确是我想要的,也确是自己少为人知的另一部分真实。

当时开专栏时,曾写过这样一段说明:“所谓‘三四’,除经济学上著名的‘三四定律’之外,亦有再三再四越界创作之意。惟愿这些文字,能自在游走于创作谈与书摘、真实

于安歇,雨点也都一一落在了纸面上。和好或坏完全是两码事——可是,的确是我想要的,也确是自己少为人知的另一部分真实。

当时开专栏时,曾写过这样一段说明:“所谓‘三四’,除经济学上著名的‘三四定律’之外,亦有再三再四越界创作之意。惟愿这些文字,能自在游走于创作谈与书摘、真实

于安歇,雨点也都一一落在了纸面上。和好或坏完全是两码事——可是,的确是我想要的,也确是自己少为人知的另一部分真实。

当时开专栏时,曾写过这样一段说明:“所谓‘三四’,除经济学上著名的‘三四定律’之外,亦有再三再四越界创作之意。惟愿这些文字,能自在游走于创作谈与书摘、真实

于安歇,雨点也都一一落在了纸面上。和好或坏完全是两码事——可是,的确是我想要的,也确是自己少为人知的另一部分真实。

当时开专栏时,曾写过这样一段说明:“所谓‘三四’,除经济学上著名的‘三四定律’之外,亦有再三再四越界创作之意。惟愿这些文字,能自在游走于创作谈与书摘、真实

于安歇,雨点也都一一落在了纸面上。和好或坏完全是两码事——可是,的确是我想要的,也确是自己少为人知的另一部分真实。

看叶,看天,看秋去

千里生

这苦乐人间,我们很容易找到一起享用金钱的朋友,但想找到能一起喝咖啡的朋友已经难了,想找到能坐一下午享受白云的朋友,就更难了。”深以为然。好在家有贤妻,爱花爱草,爱云爱天。秋分一过,便急切地向往着这叶、这天;余在伊人影响带动之下,心里亦早已欣欣然地盼望着了。

秋,需要用心去看,去融化,方能领略其美之一二。

秋分一过,秋意便日显浓郁,秋开始渐入佳境。余以为,秋之佳境有二,其一在叶,其二在天。

叶者,植物之叶。随气温之日渐下滑,不同植物之叶开始不断变幻着各自的色泽,气温越低,叶之颜色亦随之渲染得越深厚。仲秋之后,植物之花事日渐凋零,观赏秋景,叶比花更佳。

天者,天空之谓。秋意日浓,天空便愈发显得高远而湛蓝,而云朵比其他季节似乎亦出没得更加频繁,且朵朵如棉絮般白净而柔软。秋风阵阵,叶摆云飘;漫步秋阳下,真个是天蓝云白,好个秋高气爽!

林清玄在《享受白云》一文中说:“在

作为可以和卫衣匹敌的单品,红色小高领,别有优雅迷人的味道。格纹元素今年特别火,格纹衬衫自然成为时尚的宠儿。格纹衬衫兼具实用、帅气、优雅、时尚等多种功能,也是拗造型的衣橱必备。秋冬之际天气转凉,整理换季衣服时别急着把薄衬衫收起来,内搭一件小高领能让你保持温度的同时享受风度。

衬衫加高领的叠穿,能够使造型富有层次感,又不显累赘,风格更加多变。重要的是,两者结合能够提升时髦度。

简约的纯色衬衫最能体现气质,内搭小高领显得时髦、干练。比如白衬衫内搭黑色小高领,显瘦。如果上装选择同色系搭配,可以尝试选择亮色吸睛的下装,时髦耐看。白色衬衫也可以搭

内搭小高领,松开两粒纽扣,露出小面积的高领毛衣,复古而且摩登。条纹衬衫流行多年,今年依然热度不减。蓝色条纹衬衫内搭小高领,带有洒脱帅气的中性风格。复古气质的酒红色格纹,内搭棕色小高领,再配上同色系口红,会将复古的美感演绎得淋漓尽致。蓝色与白色、黑色与白色、灰粉与冰蓝色……不同颜色拼接的条纹衬衫

名优美的健身舞者。有位朋友生意做得风生水起,一路走来几乎没有遇到过太大的挫折,每次商业转型,他都能一路闯关。公司效益虽有起伏,但终于成为当地颇有实力的知名企业。有位记者对他进行了专访,他说了这么一句话:“借鉴成功的经验和向最后一名看去同等重要,别人的失败会让我避开挫折,我会时刻研究和

分析它。”

我所在的小区里有一位李姓人家,他家住房未作装修,别的住户一家比一家装饰得豪华。在这个小区里,这户李姓人家生活不宽裕,日子过得最差,但也过得扎实愉快,说话也很风趣。小区新搬来一家姓徐的邻居,有人问他,你们打算怎样装饰一下住房呢?姓徐的邻居说:“我会向那位李姓人家看过去,他们生活条件不好,但一样安分快乐地生活,我也一样。”

生活中我们习惯向成功者学经验,而忽略了向“最后一名”看过去。有时候,向“最后一名”看过去,同样能激发我们上进和走向成功,并踏实地生活。

与儋安、回忆和梦呓之间,出入无疾,从心反复,越界而不逾矩。”

到结集的今日似乎也依然适用,更增加了几层别的意思。比如,画画也是越界的一种。文中,还悄悄藏了几首自己写的诗。

杜鲁门·卡波特在《别致的房间,别的声音》里有一段著名的话。“头脑能接受劝告,心却不能。而爱,因为没学地理,所以不识边界。”

所有的动物里我最喜欢的就是猫。“好奇心杀死猫”,因为求知欲之大,甚至比爱欲更难遏制。

不识边界的,当然不止爱 and 好奇心。想要的丰盛人生亦如是。

边看边聊

看看『最后一名』

看看『最后一名』

看看『最后一名』

看看『最后一名』

看看『最后一名』

看看『最后一名』

看看『最后一名』

看看『最后一名』

看看『最后一名』

看看『最后一名』

看看『最后一名』

看看『最后一名』

看看『最后一名』